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阳光投资”）分别办理完成解除质押股份 3,187.5919 万股、925.0150 万股，合计 4,112.6069 万股；分别再质押股份 3,188.9192 万股、925.0150 万股，合计 4,113.9342 万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生光持有公司 14,925.5273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525%；金阳光投资持有公司 5,244.41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649%。本次办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后，金生光、金阳光投资累计质押数量分别为 14,925.5273 万股、5,244.4100 万股，均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生光、金阳光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117.266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661%；累计质押数量 31,117.2663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661%。

●本次金生光、金阳光投资质押的股票为场外质押，质权人为银行，质押融资用途为偿还借款，缓释股票质押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金阳光投资关于其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近日，金生光、金阳光投资分别将其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187.5919 万股、925.01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43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解质股份 (万股)	解质股份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解质股份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解质时间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 份数量 (万股)	剩余被质 押股份数 量占其所 持股份比 例	剩余被质 押股份数 量占公司 总股本比 例
金生光	3,187.5919	21.3566%	5.6921%	2020.7.1	14,925.5273	26.6525%	14,925.5273	100%	26.6525%
金阳光 投资	925.0150	17.6381%	1.6518%	2020.7.1	5,244.4100	9.3649%	5,244.4100	100%	9.3649%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已用于办理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详见下文。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近日，金生光、金阳光投资分别将其持有公司 3,188.9192 万股、925.01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以下简称“青海银行”）。本次股票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 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 数 (万股)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 用途
金生光	是	3,188.9192	否	否	2020.7.9	2023.7.13	青海银行	21.3655%	5.6945%	偿还借款，缓释 股票质押风险
金阳光 投资	否	925.0150	否	否	2020.7.9	2023.7.13	青海银行	17.6381%	1.6518%	偿还借款，缓释 股票质押风险

合计	/	4,113.9342	/	/	/	/	/	20.3964%	7.3463%	/
----	---	------------	---	---	---	---	---	----------	---------	---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金生光	14,925.5273	26.6525%	11,736.6081	14,925.5273	100.0000%	26.6525%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金生辉	5,942.8594	10.6122%	5,942.8594	5,942.8594	100.0000%	10.6122%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金阳光投资	5,244.4100	9.3649%	4,319.3950	5,244.4100	100.0000%	9.3649%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金飞梅	2,382.0725	4.2537%	2,382.0725	2,382.0725	100.0000%	4.2537%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李建莉	2,181.2963	3.8951%	2,181.2963	2,181.2963	100.0000%	3.8951%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金飞菲	275.6880	0.4923%	275.6880	275.6880	100.0000%	0.4923%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王生娟	82.7064	0.1477%	82.7064	82.7064	100.0000%	0.1477%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马金龙	82.7064	0.1477%	82.7064	82.7064	100.0000%	0.1477%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合计	31,117.2663	55.5661%	27,003.3321	31,117.2663	100.0000%	55.5661%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4、金生光、金阳光投资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生光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1,736.6081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8.634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9581%，对应融资余额 28,211.835547 万元，本次质押融资款项将用于偿还该笔借款；金生光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0 股；金阳光投资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0 股。截至目前，金生光、金阳光投资资信状况良

好，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收益、股票红利等其他收入，具备资金偿还能力。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生光、金阳光投资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6、金生光、金阳光投资股票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票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股票质押不会对股东向上市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票质押不存在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7、金生光、金阳光投资的资信状况

截至目前，金生光、金阳光投资无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金生光、金阳光投资可利用的融资渠道为自有资金、投资收益、股票红利等其他收入等，偿债风险可控。

8、金生光、金阳光投资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不存在金生光、金阳光投资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公司为金生光、金阳光投资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9、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本次质押为场外质押，质权人为银行，质押融资用途为偿还借款，缓释股票质押风险。目前金生光、金阳光投资股票质押率虽然较高，但不存在强制平仓风险，质押风险总体可控。金生光、金阳光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可能出现的平仓风险。金生光、金阳光投资将加快资金回笼，降低质押融资金额，合理

控制质押比例，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